

國民 文獻 分類 編續

國家圖書館出版社

民國文獻類編續編

教育卷

688

民國時期文獻保護中心
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
編

民國文獻類編續編

教育
卷
688

民國時期文獻保護中心
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
編

國家圖書館出版社

山西省教育廳 編

山西省教育廳督學視察全省各縣
小學第一次報告（二十三年份）（二）

山西省教育廳，一九三五年出版

第六八八冊目錄

山西省教育廳督學視察全省各縣小學第一次報告(二十三年份)(二) 山西省

教育廳編 山西省教育廳,一九三五年出版 一

上海市立小學高年級生國難測驗報告 上海市教育局第三科編 上海市教育局

第三科,一九三二年出版 二七三

兒童創作成績展覽會特刊 上海市小學教師聯合進修會編 上海市小學教師聯合

進修會,一九四八年出版 三五三

視察鄉寧縣各小學校報告

壹、縣立第一兩級小學校

校址 城西結義廟

視察人 李潤身

甲 學校概況

(一)沿革 創設於清光緒二十九年，定名為高等小學堂，民國元年，改堂為校，民國三年，改為兩等，新學制頒布後，改為高級，嗣因相繼成立二、三、四高級小學校，又改為第一高級，本年遵小學校法令添設初小班，改今名。

(二)校址及建築 面積一畝，課室九間，運動場六畝五分，校園一畝五分，辦公室二間，宿舍及自習室四十間，成績室二間。廁所二間，廚室四間。

(三)設備 桌椅一百二十一張，經史等書六種，掛圖四十幅，教具四十一件，

(四)編制及學生 高小一學年兩班，三十八名，二學年

山西省教育廳督學視察各縣小學校報告

生兩班，三十名，初小四學年生多一十六名，共計八十四名。

(五)教員 共五人，其資格師範畢業者三人，中學畢業者一人，模範示教畢業者一人，每週授課分數，最多一千一百一十分，最少六百五十分。

(六)經費 全年經常費一千一百五十二元。其支出計俸給費八百七十六元，辦公費二百七十六元，出入相抵，

乙 視察意見

(一)運動場設備簡陋，禮堂、圖書室、實習場所，未有專室，應設法分別添購改建。

(二)書籍多不適用，宜採用最新之兒童讀物，以供學生隨時瀏覽。

(三)課程表排列各科，不合定章，應遵照小學規程第二十六條之規定，修正之。

(四)教學尚屬勤奮，惟對於設計一節，未見精密。

(五)學生成績，尚屬相當，惟身心未見活潑，嗣後應積極注意。

山西省教育廳督學視察各縣小學報告

三四八

(六) 高小一、二年級生，各有兩班，均不足法定人數，宜用單級編制，以節糜費。

(七) 經費支配，不合法度，應遵照小學規程第二十一條之規定，妥為分配，並據節開支，力求充實設備。

貳、縣立第二兩級小學校

校址 金城鎮

甲 學校概況

(一) 沿革 創設於民國十九年十月，原名第二高級小學校，二十三年一月，經縣教育會議決，將該鎮初級小學併在內，改今名。

(二) 校址及建築 課室一十間，運動場一畝，圖書室一間，宿舍及自習室五間，成績室二間，其他三間。

(三) 設備 桌椅七十件，圖書三十五冊，教具二十四件。

(四) 編制及學生 高小一年級生，二十四名，初小一至四年級生，三十三名，共計五十七名。

(五) 教員 共四人，其資格單級教員傳習所畢業者一人，中學畢業者二人，檢定合格者一人，每週授課時間最

多一十八小時，最少一十小時。

(六) 經費 全年經常費七百八十八元，其支出計俸給費六百二十四元，設備費四十四元，辦公費一百二十元，出入相抵。

乙 視察意見

(一) 校舍勉強耐用，惟採光通氣，殊欠適當，應設法修改。

(二) 圖書甚少，應設法擇要添購，以供瀏覽。

(三) 訓育要項，不合部頒標準，所用方法，亦未適當，應悉心研討，以期改善。

(四) 課程表不合部定標準，應遵照小學規程第二十六條之規定，加以修正。

(五) 教授尙勤，嗣後對設計一節，應特別注意。

(六) 學生程度勻稱，紀律亦稱井然。

(七) 經費支配，殊欠適宜，應遵照小學規程第二十一條之規定，妥為分配。

參、縣立第三兩級小學校

校址 馬壁峪韓公祠

甲 學校概況

(一)沿革 創立於民國二十一年七月，原名第三區區立兩級小學校，二十二年七月奉令改為縣立第三高級小學校，本年六月奉令，後改今名

(二)校址及建築 面積三畝，課室一十五間，運動場二畝，校園一畝一分，實習場八分，圖書室三間，辦公室三間，宿舍及自習室二十八間，成績室一間。

(三)設備 桌椅二百二十一件，圖書三十二冊，教具三十四件。

(四)編制及學生 高小一、二年級生各一班，共五十一名，初小一至四年級生一班，三十七名，共計八十八名。

(五)教員 共四人，其資格法政畢業者一人，大學畢業者一人，師範畢業者二人，每週授課時數，最多二十一小時，最少一十四小時。

(六)經費 全年經常費九百五十元，其支出計俸給費六百元，設備費一百四十四元，辦公費一百四十二元，臨

山西省教育廳督學視察各縣小學報告

時費六十四元，出入相抵。

乙 視察意見

(一)校舍寬狹，惟運動場與校園尚不敷用，宜設法增闢，以濟需要。

(二)科學設備，甚形簡陋，應即擇要添購。

(三)各教員對於管教尚能認真，學生亦能恪守校規，努力前進。

(四)課程表排列各科，與部頒標準不合，應遵照小學規程第二十六條之規定，速行修正。

(五)該校事務員，與訓育員之設置，不合小學規程之規定，應從速取消，以符定章。

(六)經費支配，未合法定比例，應遵照小學規程第二十一條之規定，妥為釐定。

肆、縣立第四兩級小學校

校址 西坡鎮

甲 學校概況

(一)沿革 創設於民國二十一年，原名第四區立高級小學

三四九

校，二十三年遵照小學法添招初級生一班，改今名。

(二)校址及建築 面積八畝，課室六間，運動場二畝，辦公室一間，宿舍及自習室八間，其他三間。

(三)設備 桌椅八十件，地圖一幅

(四)編制及學生 高小一學年生，二十九名，初小一學年生，二十六名，共計五十五名。

(五)教員 共四人，其資格師範畢業者三人，職業學校畢業者一人，每週授課時間最多一千二百七十分，最少九百分。

(六)經費 全年經常費六百八十九元，其支出計俸給費五百四十元，辦公費一百五十九元，出入相抵。

乙 視察意見

(一)校園、圖書室、成績室、實習場所，均尙缺如，應設法增闢。

(二)圖書甚少，教具不敷應用，宜設法逐漸添購。

(三)課程表排列科目，與部頒標準不合，應遵照小學規程第二十六條之規定，速行訂正。

(四)各教員對於教管方面，尙不疏忽，學生亦能刻苦勤學。

(五)考查學生成績，尙見勻稱，嗣後對於日記，應着實練習。

(六)經費支配，不合法度，應遵照小學規程等二十一條之規定，妥爲分配。

伍、縣立女子兩級小學校

校址 城內書院舊社

甲 學校概況

(一)沿革 創始于清宣統三年二月，僅有初級生一班，名曰初等小學堂，至民國八年二月，增初級生爲四班，又增高級生一班，改今名。

(二)校址及建築 面積三畝，課室一十五間，辦公室一間，禮堂三間，宿舍及自習室八間，成績室二間，其他四間。

(三)設備 桌椅一百二十五件，圖書二十餘種，教具三十餘件。

(四)編制及學生 高小一學年生，二十六名，初小一至四學年生，一百零九名，共計一百三十五名。

(五)教員 男三人，女六人，其資格師範畢業者二人，蚕桑學校畢業者一人，曾受檢定合格者六人，每週授課時間，最多一十八小時，最少二小時。

(六)經費 全年經常費一千二百七十九元，其支出計俸給費九百七十二元，辦公費三百零七元，出入相抵。

乙 視察意見

(一)校舍整潔，惟欠寬敞，校園、圖書室，宜設法增闢。

(二)兒童讀物尙覺敷用，科學參考書籍無多，宜擇要添購。

(三)訓育目標，確能按照法令實行，學生紀律亦佳。

(四)課程表不合法定標準，應遵照小學規程第二十六條之規定，速行更正。

(五)教學謹慎，學生亦能努力用功。

(六)校長閻春洞，品學兼優，治事懇懇，各教員均能協力贊助，成績頗優，深堪嘉許。

山西省教育廳督學視察各縣小學報告

(七)經費支配，未合法則，應遵照小學規程第二十一條之規定，妥為分配，并擇節開支，力求充實設備。

視察永濟縣各小學校報告

壹、縣立第一兩級小學校

校址 縣城東峨眉原

視察人 張家駁

甲 學校概況

(一)沿革 光緒三十二年，改敬敷書院為敬敷高等小學堂，民國七年，改為縣立第一高級小學校，二十二年，改今名。

(二)校址及建築 面積三十畝，課室十五間，運動場三畝，校園五畝，實習場所六間，圖書室三間，辦公室五間，禮堂五間，宿舍及自習室五十六間，成績室四間，其他十七間。

(三)設備 教室及自習室桌椅五百七十件，圖書一百四十二件，儀器六十八件，教具四十七件。

(四)編制及學生 高級二年級一班，一年級二班。初級二、三年級一班，支校複式一班，共有學生一百三十名。

(五)教員 共有九人，其一由校長兼任。

(六)經費 全年經常費二千零九十一元，其支配計薪俸一千八百元，設備費五十一元，辦公費二百四十元，合計二千零九十一元。

乙 視察意見

(一)校舍係敬敷書院舊址改建，地勢爽塏，風景宜人，以作校址，址稱敷用，惟于清潔未甚注意，應督導學生，輪流掃除，以養成整潔勤勞之習慣。

(二)圖書儀器均不敷用，應撙節經費，逐漸增置。

(三)體育設備，殊甚簡陋，應擇要增添。

(四)高級二年級人數嫌少，應與初級合班教授，教員人數過多，應裁去二人，所餘經費，應另款存儲，充實內容。歷年增添設備，并應造具財產目錄，呈報教育局備核。

(五)教學情形，大致尙合，惟各級教學，尙欠生動，應探啓發方式，以增進學生自動研究之能力。

(六)經費支配欠合，應重行修正。

(七)校長解茂亨，辦理校務，尙嫌鬆懈，應振刷精神，積極改進。

貳、縣立第二兩級小學校

校址 永樂鎮蒲陽書院

甲 學校概況

(一)沿革 清宣統二年，由蒲陽書院，改爲永濟縣第二高等小學校，二十二年九月改今名。

(二)校址及建築，面積十畝，課室九間，運動場三畝，校園一畝五分，圖書室二間，辦公室二間，禮堂五間，宿舍及自習室三十一間，成績室二間。

(三)設備 教室及自習室桌椅一百五十件，圖書五百餘種，儀器數件，教具一百四十件。

(四)編制及學生 高級一、二年級各一班，初級一、二年級一班，共有學生六十四名。

(五)教員 共有五人，其一由校長兼任。

(六)經費 全年經常費六百二十元，臨時費八十元，其支配計薪俸五百九十六元，設備費四十元，辦公費四十元，臨時費二十四元，合計七百元。

乙 視察意見

(一)校舍係清陽書院改建，尙稱敷用，惟學生宿舍，頗不整齊，應行改善。

(二)初級班人數嫌少，應設法招收，或與鄰近初級小學合併辦理。

(三)各種設備均不敷用，應訂定計劃，逐年增添。

(四)經費似嫌不足，教員薪俸，亦甚低廉，均應設法增加，又教員人數亦多，可酌減一人。

(五)經費支配與法令不合，應遵照小學規程，分別改正。

(六)調閱學生作品，成績欠佳，自習時應嚴加督導。

參、縣立第三兩級小學校

校址 張營鎮敦行書院

甲 學校概况

山西省教育廳督學視察各縣小學報告

(一)沿革 清光緒丁未年，將敦行書院，改爲初等學堂，宣統元年，由初等改爲高等小學堂，民國十七年，改今名。

(二)校址及建築 面積十畝，課室九間，運動場五畝，校園七畝，圖書室二間，辦公室一間，宿舍及自習室四十五間，成績室二間，其他七間。

(三)設備 教室及自習室桌椅一百九十八件，圖書一千九百五十一件，教具十五件。

(四)編制及學生 高級一、二年級各一班，初級四年級一班，共有學生七十三名。

(五)教員 共有五人，其一由校長兼任。

(六)經費 全年經常費八百六十五元，臨時費三十五元，合計九百元，其支配計薪俸六百元，設備費一百五十元，辦公費二百元，臨時費五十元，合計九百元。

乙 視察意見

(一)設備布置，均甚簡陋，應設法改進。

(二)體育場寬敞適用，惟關於兒童遊戲設備，尙付缺如，

山西省教育廳督學觀察各縣小學報告

三五四

選擇要購置。

(三)圖書室，不敷應用，應行擴充，并妥加整理。

(四)高級人數嫌少，應與初級合班教授，教員應裁去一人，節餘經費，作充實設備之用。

(五)經費支配，與規定不合，應重行修正。

(六)學生秩序方面稍差，應加注意。

肆、縣立第四兩級小學校

校址 首陽山夷齊廟

甲 學校概況

(一)沿革 清爲首陽書院，民國元年改爲初等學堂，五年改辦高等，二十二年，改今名。

(二)校址及建築 面積三十畝，課室六間，運動場二畝，校園三畝五分，實習場所三畝五分，圖書室三間，辦公室二間，禮堂五間，宿舍及自習室二十間，成績室三間。

(三)設備 教室及自習室桌椅一百八十件，圖書六百冊，教具四件。

(四)編制及學生 高級一年級一班，初級一班，共有學生四十八名。

(五)教員 共有三人，其一由校長兼任。

(六)經費 全年經常費四百九十元，臨時費十五元，合計五百零五元，其支配計薪俸三百三十六元，設備費三十元，辦公費一百三十二元，臨時費七元，共計五百零五元。

乙 觀察意見

(一)校舍係首陽書院改建，尙稱敷用，惟欠整潔，不無憾事，極應整理。

(二)各種設備均甚簡陋，應設法購置。

(三)調閱學生作品，成績欠佳，足徵教管無方。

(四)該校經費殊甚拮据，應設法增籌，其支配亦與規定不合，應加修正。

(五)校長李光華，精神似嫌不足，亟應振作，以期改善。

(六)二賢詞碑記甚多，應妥爲保存，以重文獻。

(七)學生程度低劣，教學方法，應力圖改善。

伍、縣立第五兩級小學校

校址 第二區小朝村

甲 學校概況

- (一)沿革 清宣統三年成立，定名為崇德高等學堂，民國三年改稱第五高等小學校，二十二年改今名。
- (二)校址及建築 面積十畝，課室九間，運動場一畝八分，實習場所一畝五分，圖書室二間，辦公室二間，禮堂三間，宿舍及自習室二十四間，成績室二間，其他五間。
- (三)設備 教室及自習室桌椅三百六十二件，圖書二十五部，儀器十種，教具三十件，其他十五種。
- (四)編制及學生 高級一、二年級各一班，初級三、四年級合一班，共有學生七十二名。
- (五)教員 共有六人，其一由校長兼任。
- (六)經費 全年經常費八百九十九元，臨時費一百二十元，合計一千零一十九元，其支配計薪俸六百一十四元，設備費六十五元，辦公費二百二十元，臨時三十五元。

山西省教育廳督學視察各縣小學報告

元，合計九百二十四元，除開支外，盈九十五元。

乙 視察意見

- (一)體育場嫌小，設備亦甚簡陋，均應設法擴充。
 - (二)圖書儀器均不敷用，應訂定計劃，逐年增添。
 - (三)訓育應側重積極方面，以訓練兒童正待發育之身心。
 - (四)高二年級人數嫌少，應與初級合班教授，教員應裁去二人，節餘經費，可另款存儲，備作充實設備之用。
 - (五)經費支配，應遵照小學規程，分別修正。
- 陸、縣立女子兩級小學校

校址 城內李家巷

甲 學校概況

- (一)沿革 清宣統二年設立初級小學，民國九年辦二年制師範一班，十一年改辦兩級小學。
- (二)校址及建築 課室六間，運動場一畝，校園五分，實習場所二分，圖書室一間，辦公室一間，宿舍及自習室九件，成績室一間，其他十一間。
- (三)設備 教室及自習室桌椅一百五十件，圖書六百件，

三五五

山西省教育廳督學視察各縣小學報告

教具十二件。

(四)編制及學生 高級二年級一班，初級一、二、四年級各一班，共有學生六十七名。

(五)教員 共有四人，男女教員各二人，其一由校長兼任。

(六)經費 全年經常費一千零八十元，臨時費四十元，合計一千一百二十元，其支配計薪俸六百四十八元，高級生津貼一百八十元，設備費一百四十元，辦公費一百二十元，臨時費四十元，合計一千一百二十元。

乙 視察意見

(一)校舍尚可勉強敷用，惟欠整潔，應加改善。

(二)一切設備，均感缺乏，應設法逐漸購置。

(三)高二年級人數嫌少，應與初四年級合為一班，初一、二年級合為一班。

(四)自習指導，應預定辦法，由全體教員負責督導，以期效能之增加。

(五)校長王席珍，任職以來，殊少成績，應極力振作，以

求校務之進展。

柒、縣立兩級小學校

校址：城內

甲 學校概況

(一)沿革 民國十七年成立，迄今仍舊辦理。

(二)校址及建築 面積三十畝，課室三間。運動場七畝，校園五畝，圖書室三間，禮堂三間，宿舍及自習室三十間，成績室三間。

(三)設備 教室及自習室桌椅一百六十二件，圖書五十部，儀器四十種，教具十種。

(四)編制及學生 高級一、二年級各一班，初級一、二、三、四年級各一班，共有學生一百三十名。

(五)教員 共有七人，其一由校長兼任。

(六)經費 全年經常費一千一百七十二元，其支配計薪俸九百一十二元，辦公費二百四十元，合計一千一百五十二元，餘二十元。

乙 視察意見

(一)校舍尙稱敷用，惟地多潮濕，應設法修理。

(二)圖書儀器，仍嫌不足，應撙節他項開支，設法增置。

(三)各級教學，尙稱無疵，學生成績，亦均良好。

(四)學校風紀甚佳，足徵訓練有方。

(五)經費支配欠舍，應遵章修正。

(六)校長李紹唐，任職以來，慘澹經營，煞費苦心，故校務蒸蒸日上，殊屬可嘉。

視察臨晉縣各小學校報告

壹、縣立第一兩級小學校

校址 城內文廟東側

視察人 張家駿

甲 學校概況

(一)沿革 清光緒三十二年，將桑泉書院，改辦高等學堂，民國元年，改稱第一高等小學校，民國十七年，又改爲第一高級小學校，民國二十一年，與模範小學校合併，改今名。

山西省教育廳督學視察各縣小學校報告

(二)校址及建築 面積三十二畝，課室三十間，宿舍及自習室五十八間，成績室三間，圖書室五間，辦公室八間，禮堂九間，實習場所一畝，校園一畝二分，運動場六畝，其他房屋十間。

(三)設備 教室及自習室桌椅共二百件，圖書三百二十種，儀器八種，教具三十件。

(四)編制及學生 高級一年級一班，二年級一班，補習生一班，初級二、四年級合一班，一、三年級合一班，高初兩級共有學生一百一十五名。

(五)教員 共有九人，其一由校長兼任。

(六)經費 全年經常費一千九百六十二元，臨時費四十五元，共計二千零七元，其支配計薪俸一千七百二十八元，設備費一百零五元，辦公費一百二十九元，臨時費四十五元。收支相抵。

乙 視察意見

(一)校舍佔用文廟，尙稱寬敞，二十二年大水浸及，校內房舍多被冲毀，雖經連年修葺，仍覺不敷應用，亟應

設法將原有房舍，盡行補修。

(二)初級課桌椅，高下多不合用，宜設法改善。

(三)訓管方面，應取嚴格主義，以訓練正待發育之兒童，期收善其之效果。

(四)經費支配，尙欠合法，應按小學規程第二十一條，分別修正。

(五)教員人數嫌多，應裁去一人，節餘經費，另款存儲，作充實內容之需。

(六)校長張德全，才具尙優，惟責任心，似嫌欠缺。

貳、縣立第二兩級小學校

校址 縣南西程村三社廟

甲 學校概況

(一)沿革 民國八年成立，十五年實行新學制，二十二年，始奉令改爲今名。

(二)校址及建築 面積十二畝，課室十一間，運動場五畝，校園八畝，圖書室三間，辦公室二間，禮堂三間，宿舍及自習室二十八間，成績室一間，其他七間。

(三)設備 教室及自習室桌椅一百零五件，圖書七十餘種。

(四)編制及學生 高級一年級一班，二年級一班，初級一、二、三、四年級合一班，高初兩級共有學生七十八名。

(五)教員 共有四人，其一由校長兼任。

(六)經費 全年經常費一千一百一十九元，臨時費二十七元，共計一千一百四十六元，其支配計薪俸九百零四元，設備費五十元，辦公費一百六十五元，臨時費二十七元，收支相抵。

乙 視察意見

(一)校舍尙屬適用，惟學生宿舍內，頗欠整齊清潔，應亟整頓。

(二)體育場寬敞敷用，惟設備簡單，應設法增添。

(三)圖書甚少，各種掛圖，亦不敷用，應從事購置。

(四)學生成績欠佳，應利用禮拜日，加以補習，以期進益。

(五)經費支配欠合，應遵照小學規程，分別修正。

(六)勞作一科，亟應注意，可由教員負責指導。

委、縣立第三兩級小學校

校址 第五區耽子鎮

甲 學校概況

(一)沿革 民國八年縣立農業小學奉令停辦，移該校設備及學生於耽子鎮關帝廟內，開基建屋。稱為縣立第三高等小學校，至二十三年，與本鎮初級小學合併，改今名。

(二)校址及建築 面積十二畝，課室十四間，運動場二畝，校園五分，實習場所一畝，圖書室二間，辦公室一間，禮堂五間，宿舍及自習室四十間，成績室二間，其他十六間。

(三)設備 教室及自習室桌椅共一百八十件，圖書三十種，儀器十四件，教具二十六件，其他四十件。

(四)編制及學生 高級一年級一班，二年級一班，初級二、三、四年級合為一班，高初兩級共有學生八十

山西省教育廳督學視察各縣小學報告

四名。

(五)教員 共有五人，其一由校長兼任。

(六)經費 全年經常費一千零一十六元，臨時費二十七元，合計一千零四十三元，其支配計薪俸九百四十八元，設備費二十元，辦公費四十八元，臨時費二十七元，收支相符。

乙 視察意見

(一)校舍尚稱整齊，光線亦甚佳，惟清潔方面，似欠注意。

(二)設備布置，均甚簡陋，應設法改進。

(三)體育場頗敷應用，惟關於兒童遊戲設備，尚屬缺如，應設法增置。

(四)檢閱學生作品，成績平庸，教學方面，亟應注意。

(五)經費支配欠合，應按小學規程第二十一條，分別改正。

校址 第二區樊橋站

甲 學校概況

三五九